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4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

單獨招生簡章

校 址：臺南市柳營區中山東路二段1116號

電 話：(06) 622-6111轉116 -118、168

傳 真：(06) 622-3616

網 址：<https://www.mhchcm.edu.tw>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3 年 11 月 28 日 114 學年度招生委員會第五次會議通過

114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簡章公告	114 年 1 月 15 日（星期三）	請至本校網站下載使用（無販售紙本簡章）， https://www.mhchcm.edu.tw
比序項目 積分採計截止時間	114 年 4 月 30 日（星期三）	
國中集體 報名時間	114 年 5 月 1 日（星期四）10:00 起 114 年 5 月 7 日（星期三）16:00 止 完成網路資料輸入及繳費	1. 國中應屆畢業生須參加就讀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每名學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 2. 報名資料請於 114 年 5 月 7 日（星期三）前寄出。 3. 「114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積分查詢	114 年 5 月 14 日（星期三）10:00 起 114 年 5 月 15 日（星期四）12:00 止	本校網站查詢
積分複查	114 年 5 月 14 日（星期三）10:00 起 114 年 5 月 15 日（星期四）10:00 止	請以傳真方式辦理複查，傳真後以電話確認。 傳真：(06)622-3616 電話：(06)622-7123
公告錄取名單	114 年 5 月 15 日（星期四）10:00 起	本校網站
報到	114 年 5 月 16 日（星期五）10:00 起 114 年 5 月 20 日（星期二）17:00 止	本校採【線上報到】 逾時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報到後聲明放棄 錄取資格期限	114 年 6 月 17 日（星期二）12:00 止	學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附表五】。

備註：上述日程如遇天災（如颱風、地震等），得視情況延期，並於本校網站公告。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五年制專科學校為我國培育中級技術人才的重要管道之一，主要教授應用科學與技術，課程設計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務實習與專題製作，並鼓勵考取證照，培養一技之長，增加未來就業競爭能力。特色如下：

1. 師資

授課教師是大學師資，具高比例的專業及取得證照並具實務經驗之博士或碩士等高階師資，教學認真。

2. 完善教學設備

建置 e 化之教學設備與環境，投入專業研究教學設備與教室以發展各校重點特色，包含護理、餐旅、商管、外語、美容、幼保、設計、醫技衛生、資訊、工程科技等各種專業領域，廣設乙級及丙級證照考場，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最佳的環境。

3. 課程與實習

具有多元選擇與適性發展的類科，包含護理、餐旅、商管、外語、美容、幼保、設計、醫技衛生、資訊、工程科技等，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五年一貫的課程設計，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習、實驗及實作演練，並重視考取專業證照，部分科（組）更安排職場實習，以利就業接軌。

4. 收費

教育部為貫徹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推動目標、提升技職教育品質、縮短公私立學校學費差距，符合教育機會均等原則，補助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前三年學生學費，特訂定「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實施要點」，以減輕學生就讀私立學校之家庭經濟負擔，協助弱勢族群學生得以圓夢。同時要特別強調的是，五專前三年免學費；私立大專校院學雜費（五專後二年）每學期減免 17,500 元，校內住宿補貼每學期 5,000 元，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家庭校內住宿補貼每學期補貼 7,000 元。

5. 多元進路

在重視實務及畢業後就業發展的年代，五專成為國中畢業生升學進路的選擇。五專修業時間為五年，修滿學分即授予「副學士」學位，畢業後可立即就業或繼續升學。在就業方面，因已習得一技之長，就業之路一帆風順；在升學方面，可報考相關領域的二技，亦可參加科技校院大學部四技及一般大學二、三年級之轉學考，或就業累積 3 年職場經驗後，直接報考研究所。

***護理科請報名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或北中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各招生委員會及五專進路指南 QR Code 如下）**

五專優免	北區聯免	中區聯免	南區聯免	五專進路指南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4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目 錄

114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I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II
壹、招生依據.....	1
貳、報名資格.....	1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1
肆、報名方式.....	1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2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2
柒、錄取原則.....	2
捌、公告錄取名單.....	3
玖、報到及放棄.....	3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3
拾壹、附註.....	4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5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7
附錄三 「114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8
附表一 報名表.....	9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0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2
附表五 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3
附表六 申訴表.....	14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15

壹、招生依據

依據專科學校法、五專多元入學方案、技專校院單獨招生處理原則及教育部 112 年 7 月 20 日臺教技(一)字第 1120071923 號函核定「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辦理。

貳、報名資格

限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學校(代碼)名稱	科別代碼	科別	性別	招生名額	修業年限
607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60701	幼兒保育科	不限	24	5 年，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授予副學士學位證書
	60702	美容保健科		36	
	60703	牙體技術科		40	
	60704	長期照顧與健康促進管理科		28	

肆、報名方式

一律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每名學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

一、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時間

114 年 5 月 1 日(星期四) 10:00 起至 114 年 5 月 7 日(星期三) 16:00 止。

二、報名作業規定

- (一) 各國中學校承辦人員應依「國中學校集報系統」規定之電子檔案格式，製作學生集體報名之電子檔案資料，且須於 114 年 5 月 7 日(星期三) 16:00 前，透過網路上傳方式將電子檔資料傳送至「114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否則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
- (二) 列印繳費通知單並完成繳費，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留存備查。
- (三) 備齊集體報名所需各項報名資料，於受理報名時間內(郵戳為憑)，以限時掛號方式寄送本校，信封封面請使用「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信封封面。
- (四) 郵寄地址：736302 臺南市柳營區中山東路二段 1116 號。
- (五) 報名電子檔案格式之規格說明及範例檔案，可至報名平台「下載專區」下載使用。

三、國中學校協助檢查學生之報名表、相關繳交資料與繳交學校名冊資料

- (一) 所有學生已填具報名表【附表一】並貼妥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代替)或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相關證明文件(含學生自備之證明文件)及國中出具之「114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附錄三】)於黏貼表規定處。

- (二) 本校自訂採計之「其他」審查資料：請參閱【附錄一】，並依序浮貼於【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 (三) 免繳及減免報名費名冊（選繳）。
- (四) 報名人數統計表。
- (五) 學生報名名冊。

四、報名費繳費方式

- (一) 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100 元整。中低收入戶子女檢附證明文件者，減免報名費 60%，每人報名費新臺幣 40 元整；低收入戶子女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報名檢附證明文件者，免繳報名費。學生應於就讀國中指定時間內，將報名費繳交至國中學校承辦人員。
- (二) 若報名不同校科（組），報名平台僅會產出一筆繳費資料，為國中學校報名「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之全部學生合計應繳報名費總金額之繳費通知單，請依繳費單上之應繳報名費金額及報名平台所產出之繳費帳號，依簡章規定之繳費期限完成繳費。國中學校承辦人員可以金融機構臨櫃或 ATM 轉帳方式完成繳費作業，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自行留存備查。

五、確認完成報名手續

本校確認收到學生報名表件後，即完成報名手續；若有缺件且須補件者，則由本校逕自通知國中學校或學生補件。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 一、本招生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 二、學生就讀之國中學校出具「114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附錄三】），須加蓋學校戳章，以作為同分比序之用。
- 三、各項積分採計以國中就學期間至 114 年 4 月 30 日（星期三）（含）前取得為限。
- 四、積分採計項目說明：「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上限為 15 分、「均衡學習」上限為 28 分及「其他」項目積分上限為 7 分（採計至小數點後第 2 位，小數點後第 3 位四捨五入），總積分為 50 分，詳細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請參閱【附錄一】之規定。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 一、114 年 5 月 14 日（星期三）10:00 起，請至本校網頁查詢積分。
- 二、學生對積分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請於 114 年 5 月 14 日（星期三）10:00 起至 5 月 15 日（星期四）10:00 止，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附表四】，以傳真（06-6223616）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6-6227123）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回覆。

柒、錄取原則

- 一、報名人數未達該科招生名額時，全額錄取。
- 二、報名人數超過該科招生名額時，依成績採計之積分總和，由高至低依序錄取。

- 三、當總積分相同時，依同分比序項目順序錄取至招生人數足額，不另列備取，亦不得增額錄取。

捌、公告錄取名單

- 一、114 年 5 月 15 日（星期四）10:00 起公告錄取名單，請至本校網站查詢，網址：<https://c008.mhchcm.edu.tw/p/412-1008-1631.php?Lang=zh-tw>。
- 二、集體報名之國中學校可至「114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招生網路報名平台」查詢，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玖、報到及放棄

- 一、請學生於 114 年 5 月 16 日（星期五）10:00 起至 114 年 5 月 20 日（星期二）於本校網站(<https://www.mhchcm.edu.tw>) 完成線上報到。
- 二、其他未盡事宜、應繳資料及相關注意事項詳見網頁公告。
- 三、學生應於規定時間辦理線上報到，所繳任何文件，如有偽造、變造、假借、冒用等不實情事者，一經查明，未入學者取消錄取資格；已入學者撤銷其學籍，且不發給任何證明文件。如在畢業後或退學後始被發覺，撤銷其學位證書或修業證明書，並公告撤銷其畢業資格。
- 四、學生如於多個入學管道（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重複錄取，僅得擇一報到。
- 五、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之學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學生不得異議。
- 六、已參加當學年度各類入學管道獲錄取且完成報到者，於本招生管道報到時，須繳交原錄取招生學校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違者取消其錄取資格。
- 七、學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於 114 年 6 月 17 日（星期二）12:00 前填妥「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附表四】，以傳真（06-6223616）傳送本校，並來電（06-622-7123）確認收訖。
- 八、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學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 九、學生已完成報到且未於簡章規定放棄期限內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入學招生（含續招），請謹慎考慮。
- 十、本項招生如有餘額，該餘額將回流至 114 學年度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北中南三區聯合免試入學委員會將於 114 年 6 月 20 日（星期五）公告實際招生名額於各委員會網站。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 一、學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 1 週內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申訴表」【附表六】，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傳真方式（06-6223616）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6-6227123）確認收訖。
- 二、學生之申訴如有下列情形者，不予受理：
- （一）申訴內容於招生相關法令或招生簡章內已有明確規範者。
- （二）不具名申訴者。

(三) 逾期申訴者。

三、 申訴以 1 次為限，本校應於 1 個月內正式答復；必要時，應組成專案小組公正調查處理，並告知申訴人行政救濟程序。

拾壹、附註

- 一、 如遇颱風警報或發生重大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事件影響，請至本校網站查詢所發布之緊急措施消息。
- 二、 其他未盡事宜，以教育部核定之本校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及本校招生委員會之決議為準。
- 三、 本校辦理 114 學年度新生入學招生，學生報名資料僅做為本校招生、註冊入學及相關研究使用，且除提供報名科（組）等相關單位使用外，其餘均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114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招生科（組）別、名額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招生學校代碼	607	招生學校名稱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聯絡電話	(06)622-7123
校址	736302 臺南市柳營區中山東路二段 1116 號					
招生網址	Https://www.mhchcm.edu.tw					
承辦人	招生中心 李遠平 主任		Email	E018@o365.mhchcm.edu.tw		
招生科（組）別及名額	招生科（組）代碼		招生科（組）別名稱			招生名額
	60701		幼兒保育科			24
	60702		美容保健科			36
	60703		牙體技術科			40
	60704		長期照顧與健康促進管理科			28
相關資訊說明						
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114 年 5 月 14 日（星期三）10:00 起，請至本校網頁查詢積分。 二、學生對積分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請於 114 年 5 月 14 日（星期三）10:00 起至 5 月 15 日（星期四）10:00 止，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附表四】，以傳真（06-6223616）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6-6227123）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回覆。					
公告錄取名單	114 年 5 月 15 日（星期四）10:00 起，請至本校網站查詢。					
報到	一、報到方式：【網路報到】 二、請於 114 年 5 月 16 日（星期五）10:00 起至 114 年 5 月 20 日（星期二）於本校網站(Https://www.mhchcm.edu.tw) 完成線上報到。 三、詳細報到資訊請參閱本校網頁。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學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應填妥「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附表五】，經家長（或監護人）簽章後，於 114 年 6 月 17 日（星期二）12:00 前向本校傳真並以電話確認收訖，再以限時掛號郵寄至本校，始得再參加本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招生入學，違者將被取消本招生錄取資格。					

**607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4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積分採計原則**

比序項目	積分	積分計算方式		說明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15 分	2 分	每 1 學期	1.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 1 學期得 2 分。同 1 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 2 分採計。 2. 班級幹部除副班長、副社長，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
		0.5 分	每 1 小時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1 小時得 0.5 分。
均衡學習	28 分	7 分	符合 1 個領域	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及科技四大領域，國中前 5 學期平均成績及格達 60 分（含）以上者。
技藝教育課程 成績	7 分	2 分	技藝教育 課程成績	修讀技藝教育課程，以單一學期之百分制成績擇優採計，成績達 90 分以上得 2 分、80 分以上未滿 90 分者得 1.5 分、70 分以上未滿 80 分者得 1 分、60 分以上未滿 70 分者得 0.5 分。
參訪證明		1.5 分		持有本校發給參訪證明正本(需要本校證明章)得 1.5 分。
友善入學 區域		2.5 分		就讀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嘉義縣市、臺南市國中得 2.5 分
日常生活 表現		1 分	5 學期	「日常生活表現評量」無記小過以上處分紀錄，並經獎懲相抵後得 1 次嘉獎者得 0.1 分、得 1 次小功 0.3 分，得 1 次大功 0.5 分，最高 1 分。
總積分	50 分			
同分比序順序		1. 日常生活表現 2. 參訪證明 3. 技藝教育課程成績 4. 服務學習-幹部 5. 服務學習-服務時數 6. 友善入學區域 7. 均衡學習比序順序：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及科技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114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000	招生科（組）代碼	00000
〈學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00 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00000 科

姓名	陳筱玲					性別	☐ 男 ☒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A	2	3	4	5	6	7	8	9	0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99 年 6 月 5 日										
就讀國中	臺北 縣/市 信義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3	2	3	5	0	5					
學生就讀班級：9 年 5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 2222 號							聯絡電話	(02)27725182		
								行動電話	0900-999-999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2. 有利審查資料。 (1) 自傳及就讀動機約 500 字。 (2) 英文檢定通過證明。 (3) 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4) 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5) 其他有利相關證明資料。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附表二】。
3. 學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學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學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學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學生 確認簽章	陳筱玲	家長（監護人） 確認簽章	陳德明
------------	-----	-----------------	-----

附錄三 「114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114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就讀國中：信義國中

就讀國中代碼：323505

班級：9 年 5 班

姓名：陳筱玲

身分證統一編號：A234567890

比序項目	積分核算說明	比序項目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u>2</u> 學期。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 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u>20</u> 小時。	14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 5 學期平均成績 <u>90</u> 分 藝術 5 學期平均成績 <u>88</u> 分 綜合活動 5 學期平均成績 <u>75</u> 分 科技 5 學期平均成績 <u>58</u> 分	21

本表請黏貼於【附表二】規定黏貼處。

就讀國中學校戳章：



附表一 報名表

114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607	招生科(組)代碼	
〈學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招生科(組)別名稱	

姓名					性別	☐ 男 ☐ 女				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黏貼處 (請實貼) 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請影印清晰註： 1. 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檢附於背面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代替。 2.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3.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身分證統一編號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就讀國中	縣/市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學生就讀班級： 年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技藝教育課程成績 2.參訪證明 3.友善入學區域 4.日常生活表現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附表二】。
3. 學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學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學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學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學生 確認簽章		家長(監護人) 確認簽章	
------------	--	-----------------	--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14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下列文件共_____件。請依序浮貼，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 (1) ☐低收入戶證明、☐中低收入戶證明、☐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
(擇一繳附)
- (2) ☐114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 (3)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 (4) ☐均衡學習
- (5) ☐其他

----- (1)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 -----

.....浮.....貼.....處.....

----- (2) 114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

.....浮.....貼.....處.....

----- (3)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

.....浮.....貼.....處.....

----- (4) 均衡學習 -----

.....浮.....貼.....處.....

----- (5) 其他 -----

.....浮.....貼.....處.....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4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本表單提供學生參用，亦可出具國中學校制式表件。

招生學校 名稱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招生科(組)別 名稱	
學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其他項目	有利審查資料。		
請書寫或用電腦繕打於下方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14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複查申請表

申請日期：114 年 月 日

招生學校 名稱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招生科(組)別 名稱	
學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複查項目： ☐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 均衡學習 ☐ 技藝教育課程成績 ☐ 參訪證明 ☐ 友善入學區域 ☐ 日常生活表現			
複查原因(請詳述)			
複查結果及處理(此欄由本校填寫)			

※注意事項：

- 各項積分之複查，僅依學生報名檢附比序項目之證明文件辦理查核，不得要求補件。
- 複查時間及方式：請於114年5月14日(星期三)10:00起至5月15日(星期四)10:00止，請填妥本申請表，以傳真(06-6223616)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6-6227123)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回覆。

附表五 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14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本校存查聯）

申請日期：114 年 月 日

學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_____【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學 生 簽 章：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章：_____			

114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學生存查聯）

申請日期：114 年 月 日

學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_____【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學 生 簽 章：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章：_____			

※注意事項：

1.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學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2. 已完成報到之學生欲放棄錄取資格時，請填妥本聲明書，於 114 年 6 月 17 日（星期二）12:00 前，以傳真（06）622-3616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6）622-7123 確認收迄。

附表六 申訴表

114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學生申訴表

招生學校 名稱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招生科(組)別 名稱	
學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通訊地址			
申訴事由 (請以條列式說明)			

※注意事項：

學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 1 週內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本申訴表，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傳真方式 (06) 622-3616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 (06) 622-7123 確認收訖。

學 生 簽 章：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章：_____

申訴日期： 年 月 日

114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申訴回覆表（此欄由本校填寫）

回覆內容	
------	--

回覆日期	回覆學校/單位	承辦人簽章	承辦人電話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簡介

一、本校沿革及特色

本校民國 54 年創校，於 92 年改制為「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至今已培育出許多專業人才。本校重視全人教育，培育學生具備「人文關懷的素養、專業前瞻的規劃、國際合作的視野」，在各項校務評鑑及教學品保皆榮獲特優，廣受各界好評。

二、學校校務發展及教學資源概況

本校致力發展成為一所醫護保健領域一流的高等技職教育學府，各科均設有新穎的專業教室、視聽教室等提供學生多元化的學習環境，並將課程導入智慧醫療，增加醫護資訊選修課程，透過科技化教學培育未來優質健康照護人才。

三、校園e化及學生服務

- (一)全校均為冷氣教室，本校資圖中心開創校園 e 化，提供學生多樣教學平台、多元課程查詢、學業表單申請、遠距教學、課程加退選、成績查詢、出缺席情況及師生與家長間傳訊系統等服務。
- (二)本校有一千一百多床宿舍，每間提供舒適空調、連接學術網路、免費上網。

四、學校對於經濟困難學生，所能提供之協助措施

- (一)提供收取之學雜費中 3-5 % 作為學生就學獎助金，包括獎學金、助學金、工讀金及家庭急難救助金。
- (二)前三年全額免學費，後兩年大專弱勢學生助學計畫減免學雜費、政府補助私立大專校院學雜費減免每年 35,000 元，以及展翅計畫由企業提供每月 6,000 元以上生活助學金，可達五年公費培育，另提供低收入戶學生免費住宿等協助措施。
- (三)提供新生入學獎學金、親屬就學助學金、成績優良獎學金等。

招生科別介紹

【幼兒保育科】

一、特色教學

以「服務對象的瞭解」、「教保任務的執行」以及「工作職場的認識」等三項領域，培育幼兒教保專業知能之基礎與核心能力。

二、課程規劃

以提升 0-12 歲兒童之健康、安全、學習為科核心主軸，課程規劃架構除以教保核心課程為基礎之外，另設有托育服務模組、課後照顧服務模組，其服務對象如下：(1) 托育服務：0-2 歲 (2) 嬰幼兒教保：2-6 歲 (3) 課後照顧服務：6-12 歲。

三、就業發展

可於民營企業、政府機關或公營事業等機構，擔任三類服務人員：教保服務人員、托育服務人員、課後照顧服務人員。(1) 托育服務：公共或公私協力托育(嬰)中心教保員、居家式或到宅托嬰保母、產後護理之家托嬰保母人員、社區保母支持系統督導或訪視人員、各縣市親子館和托育資源中心 (2) 嬰幼兒教保：公立幼兒園教保員、早期療育機構或嬰幼兒發展中心教保員、托育機構主管人員、幼兒園或托嬰中心行政教

師 (3)課後照顧服務：課後照顧服務中心課後照顧服務人員、居家式或到宅課後照顧服務人員、兒童營隊服務人員。

四、 升學進路

可繼續升學二技及研究所。

五、 聯絡電話與網址

聯絡電話：(06) 6226111 轉 779

網址：<https://c018.mhchcm.edu.tw/>



【美容保健科】

一、 特色教學

全國第一所將美容結合醫學的科系，強調內在保健擴及外在健康美麗為特色。教學重點秉持整體造型與養生美容概念為根基，課程以培養美容保健、創意設計、醫學美容及具備化妝品應用知識人才。

二、 課程規劃

強調技術實作技能，增強國際視野，將美容、醫學美容、臨床美容實務、芳療、美甲、彩繪、營養學、中草藥化妝品、化妝品調製、霧眉、美睫、頭皮理療、保健、經絡、彩妝、芳香療法及國內外認證融入課程。

三、 就業發展

就業方向多元，醫學美容師、美容諮詢師，泌乳師、塑身規劃師、營養諮詢師、健康管理師、化妝品調製工程師、行銷企劃師，整體造型師、形象規劃師、專業美體師、形象顧問、新娘秘書、美容技導、美容講師、美甲師、人體彩繪師、霧眉師、美睫師、彩妝造型師、專業芳療師、化妝品專櫃人員、醫美行政人員、經營管理師、美容美體舒壓師、經絡理療、頭皮理療、美容保健業務、藝術美學講師、藝術家、美術老師、保健講師及自行創業工作室(創業容易，時間自由彈性，高收入所得)。

四、 升學進路

直升國立二技或是工作相關三年跳考研究所。升學就業雙軌發展，本科推動雙專業、雙證照，海外移地或線上教學，以增進學生國際視野。

五、 聯絡電話與網址

聯絡電話：(06) 6226111 轉 719

網址：<https://c019.mhchcm.edu.tw/>



【牙體技術科】

一、 特色教學

牙科醫療領域中的「牙體技術師」是少數擁有國家級醫事證照的專業之一，不僅擁有國家認證的專業地位，還能在醫療、技術與數位化領域中全面發展。牙體技術師負責製作假牙、矯正裝置及其他醫療輔助物，而這些都是現代醫療不可或缺的一環。

我們的課程設計以「技術專精，學以致用」為宗旨，讓學生在學習中掌握真實世界所需的技能。在專業知識之外，還有豐富的實作課程，結合 AI 數位化電腦設計、3D 口腔列印及先進儀器操作，讓學生擁有最多元的學習資源，提升未來競爭力。我們提供的是一個專業與創新兼具的學習環境，幫助孩子們在實際操作中探索興趣、發揮潛力。

此外，我們與國外知名牙體技術單位及學校合作，提供學生海外短期訓練的機會，拓展他們的國際視野，成為具備全球競爭力的人才。我們的就業實習計畫更是貼心設計，畢業前就可累積豐富經驗，實習後直接進入口碑良好的就業單位，實現「就學免學費、就業免煩惱」的目標。

二、課程規劃

我們的課程專為培養實作能力與提升學習信心而設計，讓孩子在生動有趣的學習環境中掌握牙體技術的專業知識與醫學基礎。透過充滿挑戰且實用的操作課程，孩子將親手操作先進設備，真正做到「學以致用」，在實踐中找到自我價值。

我們特別強調培養學生的動手能力，讓那些喜歡操作、熱愛探索的孩子能夠盡情發揮創意與天賦，發掘他們的興趣，拓展更寬廣的視野。從製作口腔鑲復物到 3D 列印技術的應用，每一步都是他們成長和自信提升的過程。

同時，我們的課程設計全面輔導學生考取牙體技術師的國家證照，幫助孩子取得參加國家高等考試的資格，為未來的專業職涯打下穩固基礎，助他們邁向人生的新高峰。選擇這條路，孩子不僅擁有專業技能，更擁有開闊的未來！

三、就業發展

畢業後，孩子將擁有廣泛的就業選擇，可以在醫事機構的牙體技術所或牙科醫院工作，擔任專業的牙體技術師。此外，還能發展為牙科美學工程師、數位設計師，或從事牙科材料的銷售與維修工程師等高薪職位。

對科技與創新感興趣的學生，他們還可以進行牙科植體技術推廣，甚至從事顏面義眼義耳製作師、臉部美學掃描工程師等專業工作，這些都是未來醫療領域的重要技術。如果孩子有創業夢想，他們還可以選擇自行開設牙體技術所，成為自己的老闆，擁有獨立經營的事業。無論選擇哪條路，這份技能都將為孩子帶來穩定且充滿潛力的職業生涯！

四、升學進路

畢業後，孩子可以直升各類二技，更特別的是，取得牙體技術師證照後，還可以直接攻讀研究所，打開更高學歷的大門！許多優秀校友在畢業後，已經成功入讀碩士、博士班，並順利完成學業。這條升學之路，將為孩子帶來無限可能，不僅在專業領域精進，更能走向更高的學術殿堂，為未來奠定堅實基礎！

五、聯絡電話與網址

聯絡電話：(06) 6226111 轉 769

網址：<https://c020.mhchcm.edu.tw/>



【長期照顧與健康促進管理科】

一、特色教學

培育理論與實務並進、豐富健康促進、樂齡服務素養之跨領域整合型的高齡者服務事業專業人才。

二、課程規劃

以「護理教育」為基礎，「健康促進」及「照顧服務」為建構目標，「以人為本」及「以物為主」為導向目標，「樂齡安居」為終極目標。

三、就業發展

可從事照顧管理督導、居家服務督導人員、養生照護產業人員、健康促進管理人員、個案管理師，相關輔具從業人員等。

四、升學進路

可繼續升學二技及研究所。

五、聯絡電話與網址

聯絡電話：(06) 6226111 轉 773

網址：<https://c026.mhchcm.edu.tw/>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交通資訊

本校地址：736 台南市柳營區中山東路二段 1116 號

◎本校位於省道旁，且距離柳營火車站步行僅5-8分鐘，距新營火車站也僅 10分鐘車程，交通非常便利。

◎國道1號：下新營交流道→往新營方向→右轉柳營外環道路接省道台1線左轉往北至鳳和中學右轉往東可達本校(約 8 公里)。◎國道 3 號：下柳營交流道→往柳營方向→德元埤大道二段→柳營工業區→柳營國中→可達本校(約 5 公里)。

